

德化县锐盛印刷有限公司年印刷陶瓷花纸 20 万张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德化县锐盛印刷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德化县锐盛印刷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目录

第一部分 验收监测报告表

第二部分 验收意见

第三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一部分

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德化县锐盛印刷有限公司年印刷陶瓷花纸 20 万 张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表

建设单位：德化县锐盛印刷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德化县锐盛印刷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德化县锐盛印刷有限公司年印刷陶瓷花纸 20 万张项目（阶段性竣工）				
建设单位名称	德化县锐盛印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搬迁				
建设地点	福建省泉州市德化县浔中镇诗墩开发区（金凤街 87 号）				
主要产品名称	陶瓷花纸				
设计生产能力	年印刷陶瓷花纸 20 万张				
实际生产能力（本阶段）	年印刷陶瓷花纸 18 万张				
环评时间	2025 年 1 月	开工时间（本阶段）	2025 年 5 月 30 日		
调试时间	2025 年 6 月 15 日~22 日	现场监测时间	2025 年 6 月 21 日~22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泉州市德化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泉州市兴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德化县锐盛印刷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德化县锐盛印刷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5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5 万元	比例	10.0%
实际总投资	45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8 万元	比例	17.8%
验收监测依据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7 月 16 日； （2）《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 （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2018 年 5 月 15 日； （4）《德化县锐盛印刷有限公司年印刷陶瓷花纸 20 万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意见（泉德环评〔2025〕表 14 号）。 （5）《德化县锐盛印刷有限公司年印刷陶瓷花纸 20 万张项目（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检测报告》（LJBG-C25060501）。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本项目执行的验收标准如下：						
	表 1 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执行标准一览表						
	污染物类别	排放标准					备注
		标准及文件名称	污染因子	指标类别	排放限值	单位	
	废气	《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5/1784-2018)	非甲烷总烃	表 1 中标准限值要求	50	mg/m³	排放速率： 1.5kg/h
			苯		1	mg/m³	0.2kg/h
			甲苯		3	mg/m³	0.3kg/h
			二甲苯		12	mg/m³	0.5kg/h
			非甲烷总烃	表 2 中标准限值要求	8.0	mg/m³	厂区内监控点
			非甲烷总烃	表 3 中标准限值要求	2.0	mg/m³	厂界监控点
			苯		0.1	mg/m³	
			甲苯		0.6	mg/m³	
			二甲苯		0.2	mg/m³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Leq (昼间)	3 类标准	65	dB (A)	夜间不生产
	一般工业固废	贮存场所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20) 相关规定					
	危险废物	贮存场所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相关规定					
	总量控制	VOCs≤0.1725t/a 《德化县锐盛印刷有限公司年印刷陶瓷花纸 20 万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意见（泉德环评〔2025〕表 14 号）要求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本公司位于泉州市德化县浔中镇诗墩开发区（金凤街 87 号），租赁福建省德化县集盛陶瓷有限公司的闲置生产厂房（位于厂房第 4 层），建筑面积约 800 平方米。本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委托泉州市兴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德化县锐盛印刷有限公司年印刷陶瓷花纸 20 万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本项目），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通过泉州市德化生态环境局审批（编号：泉德环评〔2025〕表 14 号），总投资 50 万元，环评设计生产规模为年印刷陶瓷花纸 20 万张。项目已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完成了项目排污许可证登记，登记编号：91350526092680575B001W。

项目分阶段建设。本阶段工程（以下简称“本阶段”）年印刷陶瓷花纸 18 万张。本项目年工作天数约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夜间不生产）。

此次验收范围为年印刷陶瓷花纸 18 万张规模的主体工程、公用工程、储运工程、公辅工程及配套的环保工程等建设内容（尚未建设的生产工艺设备及配套的环保设施均不属于本次验收内容）。

本项目厂区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8°15'4.242"、北纬 25°30'27.677"。项目北侧、东侧为德化恒瀚艺品有限公司，西侧为福建省德化益盛彩印有限公司，南侧隔金凤街为福建省德化县东丰陶瓷有限公司、德化县盛鼎瓷艺有限公司。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项目周边关系见附图 2。

本公司组织相关人员对项目进行现场勘察、收集资料，依据国家有关法规文件、技术标准及经审批后的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结合现场实际情况制定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并于 2025 年 6 月委托福建绿家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德化县锐盛印刷有限公司年印刷陶瓷花纸 20 万张项目》进行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本公司根据福建绿家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的监测、调查分析结果及相关资料，编制本验收监测报告表。

本阶段工程实际建设内容以及环评和批复要求的建设内容见表 2.1，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2。

表 2.1 工程实际建设内容和环评对照表

工程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内容、组成及规模		变化情况
		环评及审批决定建设内容	本阶段实际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生产规模	年印刷陶瓷花纸 20 万张	年印刷陶瓷花纸 18 万张	分阶段验收

	生产厂房	位于厂房 4F，建筑面积约 710 平方米，主要作为生产车间使用，包括全自动丝网印刷区、半自动丝网印刷区、封面区、晾干区、研磨区等	位于厂房 4F，建筑面积约 710 平方米，主要作为生产车间使用，包括全自动丝网印刷区、半自动丝网印刷区、封面区、晾干区、研磨区等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现场办公区	建筑面积约 30 平方米，位于车间东南侧，作为现场办公使用	建筑面积约 30 平方米，位于车间东南侧，作为现场办公使用	与环评一致
	成品仓库	建筑面积约 30 平方米，位于车间东北侧，作为成品存放场所	建筑面积约 30 平方米，位于车间东北侧，作为成品存放场所	
	原料仓库	建筑面积约 30 平方米，位于车间西南侧，作为原料存放场所	建筑面积约 30 平方米，位于车间西南侧，作为原料存放场所	
公用工程	供水	厂区用水由工业园区道路市政给水管网提供	厂区用水由工业园区道路市政给水管网提供	与环评一致
	供电	厂区用电由电力局供电管网统一供给	厂区用电由电力局供电管网统一供给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措施	印刷废气：集气罩+活性炭吸附+CO 催化燃烧+20m 排气筒 DA001	印刷废气：集气罩+活性炭吸附+CO 催化燃烧+25m 排气筒 DA001	排气筒实际高度 25 米
	废水治理措施	化粪池 (容积 40m ³ ，处理能力为 80m ³ /d，依托出租方)	化粪池 (容积 40m ³ ，处理能力为 80m ³ /d，依托出租方)	与环评一致
		厂区雨污分流，经厂区已建雨水渠汇入市政雨水管网	厂区雨污分流，经厂区已建雨水渠汇入市政雨水管网	
	噪声	减震垫、隔声门窗	减震垫、隔声门窗	与环评一致
	固废	一般固废：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场所（依托原有工程），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执行	一般固废：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场所（依托原有工程），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执行	与环评一致
		危废固废：厂房东南侧设置危废暂存间，占地面积约 10 m ² ，危废暂存间建设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清单的相关要求进行管理	危废固废：厂房东南侧设置危废暂存间，占地面积约 10 m ² ，危废暂存间建设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规定要求进行管理	
		生活垃圾：垃圾桶	生活垃圾：垃圾桶	

表 2.2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增减量	备注
		环评要求	实际		
1					项目分阶段验收，因此相应生产设备设施等分阶段建设
2					
3					
4					
5					

项目变动情况：

因项目分阶段建设，所以本阶段验收的生产工艺设备对比环评和批复文件要求在产品生产工艺、规模、设备及其配套的环保设施均有减少，这是属于正常的变动情况。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的变动情况均不属于重大变动情况内容。

表 2.3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项目	环评及环评批复阶段	本阶段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原因
建设内容	设计生产能力：年印刷陶瓷花纸 20 万张	实际生产能力：年印刷陶瓷花纸 18 万张	项目分阶段验收，因此相应生产设备设施等分阶段建设
废气治理措施	印刷废气：集气罩+活性炭吸附+CO 催化燃烧+20m 排气筒 DA001	印刷废气：集气罩+活性炭吸附+CO 催化燃烧+25m 排气筒 DA001	排气筒实际高度 25 米

主要能源及水资源消耗及水平衡：

本阶段运营过程中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2.4

表 2.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供水：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本项目网版、印刷机定期采用白布条和汽油擦拭，不用水清洗。厂区内不进行制版、洗版，购置成品印刷版进行生产，因此生产过程中无生产废水产生。

本阶段现有职工人数 15 人（均不住厂），年工作时间 300 天，根据验收期间现场水表数据统计分析，本工程生活用水量为 0.75t/d(225t/a)，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6t/d(180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德化县城市污水处理厂。

本阶段水平衡图见图 2.1。

图 2.1 水平衡图（t/a）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本阶段竣工工程验收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见图2.2。

图 2.3 本阶段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说明：

①研磨：陶瓷颜料与触变性调墨油、稀释剂一起经研磨机研磨，使陶瓷颜料、触变性调墨油、稀释剂充分混合。

②打样：产品的试生产，检验色彩调配、工艺调节是否达到最优化；项目印刷版购置成品，不进行印刷版的加工处理。

③印刷、晾干：根据客户要求，将所需图案印刷到底纸上，放置印刷机所在隔间内自然晾干；

④封面、晾干：在印刷品表面上一层封面油，保护印刷品不受污染，在密闭的封面区内进行自然晾干。

注：网版、印刷机定期采用白布条和汽油擦拭，不用水清洗。厂区内不进行制版、洗版，购置成品印刷版进行生产。

主要产污环节：

①废水：员工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

②废气：主要为研磨、打样、印刷、封面、晾干等生产加工过程中原辅料（触变性调墨油、封面油和稀释剂）中挥发性有机物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以及汽油擦拭印刷机、网版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

③噪声：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

④固体废物：主要来源于打样、印刷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品，擦拭印刷机和网版产生的含油抹布以及原辅料产生的封面油空桶、触变性调墨油空桶、颜料空桶、汽油空桶、稀释剂空桶、还有更换下来的废旧网版，废气处理设施产生废活性炭、废催化剂、废弃滤材。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废水

本阶段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德化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详见图 3.1。

表 3.1 废水的排放及治理情况一览表

废水类别	来源于何种工序	污染物种类	排放方式	排放量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职工生活用水	pH 值、COD _{Cr} 、BOD ₅ 、氨氮、SS	间接排放	180t/a	三级化粪池	市政污水管网

图 3.1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2、废气

本阶段废气主要为研磨、打样、印刷、封面、晾干等生产加工过程中原辅料（触变性调墨油、封面油和稀释剂）中挥发性有机物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以及汽油擦拭印刷机、网版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废气治理工艺流程图详见图 3.2。废气治理设施图片详见图 3.3。

表 3.2 废气的排放及治理情况一览表

废气名称	来源于何种工序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排气筒高度/内径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有机废气	研磨、打样、印刷、封面、晾干工序	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25m/0.5m	活性炭吸附+CO 催化燃烧	大气环境

图 3.2 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图

图3.3 废气处理设施

3、噪声

本阶段竣工工程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过程中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厂界噪声经厂房隔声和自然衰减后向厂界外排放；主要生产设备噪声情况见表 3.3。

噪声→厂房隔音→厂界▲→噪声排放

注：▲为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表 3.3 主要生产设备噪声级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运行方式	噪声源强 dB(A)	采取措施

4、固体废物

本阶段竣工工程一般工业固废主要为花纸印刷过程产生的不合格品、含油抹布、废滤材；危险废物包括废活性炭、废催化剂、封面油空桶、稀释剂空桶、触变性调墨油和颜料空桶、废旧网版以及职工生活垃圾。固体废物排放及治理情况见表 3.4。

表 3.4 固体废物的排放及治理情况一览表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危废间

图3.3 项目环保设施现状图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决定：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主要结论

(1)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出租方化粪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总氮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等级标准）后排入德化县城市污水处理厂。项目废水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废气

根据泉州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环境质量资料，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现状状况良好，具有一定的大气环境容量。项目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活性炭吸附+CO 催化燃烧”处理后通过 1 根 20 米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废气处理达标后排放，对周边环境及西侧 110 米万旗花园、南侧 170 美伦山景叠苑（均不在下风向）等敏感目标影响不大。

(3)噪声

本项目生产设备位于较密闭生产车间内，车间隔声效果良好，根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项目厂界外噪声值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项目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合理布局，不会对周围环境和敏感目标产生影响。

(4)固废

项目生产不合格品收集后外售给可回收利用的厂家；废滤材收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封面油、汽油空桶收集后由生产厂家回收利用，用于同产品包装；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触变性调墨油和颜料、稀释剂空桶、废活性炭、废催化剂、废旧网版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置，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理，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环评要求的环保设施及措施落实情况

表 4.1 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

项目	环评措施要求内容	本阶段验收实际落实情况	变化情况
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出租方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德化县城市污水处理厂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德化县城市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
废气	项目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活性炭吸附+CO 催化燃烧”处理后通过 1 根 20 米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废气处理达标后排放。	项目花纸生产排放挥发性有机废气的车间密闭并处于微负压状态。研磨、打样、印刷、晾干、封面等工序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 1 套“活性炭吸附+CO 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再通过 1 根 2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经监测，项目有机废气符合有组织排放执行《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4-2018)中表 1 中排放限值要求，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执行《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4-2018)表 2、表 3 相关要求。	排气筒实际高度 25 米
噪声	本项目生产设备位于较密闭生产车间内，车间隔声效果良好，根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项目厂界外噪声值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项目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合理布局，不会对周围环境和敏感目标产生影响。	项目选用先进的生产设备，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消声隔音减振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厂界噪声排放可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项目夜间不生产。	/
固废	项目生产不合格品收集后外售给可回收利用的厂家；废滤材收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封面油、汽油空桶收集后由生产厂家回收利用，用于同产品包装；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触变性调墨油和颜料、稀释剂空桶、废活性炭、废催化剂、废旧网版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置，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理，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项目生产不合格品收集后外售给可回收利用的厂家；废滤材收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封面油、汽油空桶收集后由生产厂家回收利用，用于同产品包装；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触变性调墨油和颜料、稀释剂空桶、废活性炭、废催化剂、废旧网版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置，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理，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3、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德化县锐盛印刷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由泉州市兴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德化县锐盛印刷有限公司年印刷陶瓷花纸 20 万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申请审批的报告收悉，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从环保角度同意德化县锐盛印刷有限公司年印刷陶瓷花纸 20 万张项目建设，项目

位于德化县浔中镇诗墩开发区金凤街 87 号（福建省德化县集盛陶瓷有限公司厂房内），租赁建筑面积约 800 m²，年产陶瓷花纸 20 万张，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及生产工艺等以报告表为准。

二、你单位应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措施，并做好以下工作：

1、项目不在厂区内进行制版、洗版工序，不外排生产废水。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氨氮达到《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等级标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2、项目花纸生产排放挥发性有机废气的车间应密闭并处于微负压状态。研磨、打样、印刷、晾干、封面等工序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 1 套“活性炭吸附+CO 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再通过 1 根 20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废气排放执行《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4-2018）表 1 标准限值，即非甲烷总烃 $\leq 50\text{mg/m}^3$ 。

项目应做好印刷废气的收集工作，加强封闭措施并规范建设废气收集装置确保废气有效收集；应规范建设废气处理设施，加强日常管理，及时更换活性炭和催化剂，确保设施有效运行；应加强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的管控，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执行《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4-2018）表 2、表 3 相关要求，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管控措施及厂区内监控点处任意一次非甲烷总烃浓度值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相关要求。

3、应合理布置高噪声生产设备在厂区的位置，采取有效隔音、减振措施，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3 类排放标准。

4、按“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处置原则，落实工业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其中废活性炭、废催化剂、废网版等危险废物应严格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要求收集、贮存，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置，转运过程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废包装材料、废次品收集后综合利用，其他一般工业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5、你单位应成立环境管理机构，配备相应的环境管理人员，制定相应的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做好环境风险防范工作；应定期维护环保设施，确保设施有效运行，避免发生事故性排放；应按报告表要求制定环境监测计划并委托有资质单位根据计划开展环境监测工作。

三、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挥发性有机物总量调剂方案确认表（编号：德总量（VOCs）-202506），德化县锐

盛印刷有限公司年印刷陶瓷花纸 20 万张项目 VOCs 年允许排放量为 0.1725 吨。

四、你单位应当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防治污染措施，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设完成后应按规定进行排污登记，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报告文件。

表 4.2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及其审批决定意见落实情况表

项目	批复文件要求的环保措施	本阶段验收实际落实情况	变化情况
废水	项目不在厂区内进行制版、洗版工序，不外排生产废水。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氨氮达到《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等级标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项目不在厂区内进行制版、洗版工序，不外排生产废水。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德化县城市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
废气	项目花纸生产排放挥发性有机废气的车间应密闭并处于微负压状态。研磨、打样、印刷、晾干、封面等工序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 1 套“活性炭吸附+CO 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再通过 1 根 20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废气排放执行《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4-2018）表 1 标准限值，即非甲烷总烃 $\leq 50\text{mg/m}^3$ 。 项目应做好印刷废气的收集工作，加强封闭措施并规范建设废气收集装置确保废气有效收集；应规范建设废气处理设施，加强日常管理，及时更换活性炭和催化剂，确保设施有效运行；应加强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的管控，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执行《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4-2018）表 2、表 3 相关要求，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管控措施及厂区内监控点处任意一次非甲烷总烃浓度值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相关要求	项目花纸生产排放挥发性有机废气的车间密闭并处于微负压状态。研磨、打样、印刷、晾干、封面等工序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 1 套“活性炭吸附+CO 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再通过 1 根 2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经监测，项目有机废气符合有组织排放执行《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4-2018）中表 1 中排放限值要求，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执行《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4-2018）表 2、表 3 相关要求。	排气筒实际高度 25 米
噪声	应合理布置高噪声生产设备在厂区的位置，采取有效隔音、减振措施，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3 类排放标准	项目选用先进的生产设备，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消声隔音减振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厂界噪声排放可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项目夜间不生产。	/

固废	按“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处置原则，落实工业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其中废活性炭、废催化剂、废网版等危险废物应严格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要求收集、贮存，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置，转运过程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废包装材料、废次品收集后综合利用，其他一般工业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项目生产不合格品收集后外售给可回收利用的厂家；废滤材收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封面油、汽油空桶收集后由生产厂家回收利用，用于同产品包装；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触变性调墨油和颜料、稀释剂空桶、废活性炭、废催化剂、废旧网版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置，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理，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其他	项目建设完成后应按规定进行排污登记	项目已完成了项目排污许可证登记，登记编号： 91350526092680575B001W	/
	根据挥发性有机物总量调剂方案确认表（编号：德总量（VOCs）-202506），德化县锐盛印刷有限公司年印刷陶瓷花纸 20 万张项目 VOCs 年允许排放量为 0.1725 吨	项目本阶段研磨、打样、印刷、晾干、封面等工序工作时间 1800 小时/年，非甲烷总烃按平均速率 0.0649kg/h 计算，监测期间平均工况负荷 82.5%，则 VOCs 排放量为 0.0649kg/h×1800 小时÷工况负荷 82.5%=0.1416t/a，VOCs 排放量<0.1725t/a，符合《德化县锐盛印刷有限公司年印刷陶瓷花纸 20 万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意见（泉德环评〔2025〕表 14 号）内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

表五

表六

表七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 废水:

本阶段竣工工程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排污管网进入德化县城市污水处理厂。

(2) 废气:

本阶段竣工工程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活性炭吸附+CO 催化燃烧”处理后通过 1 根 25 米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根据监测结果,生产废气处理设施两天对有机废气处理效率分别为非甲烷总烃: 37.3%, 44.2%、甲苯: 33.2%, 36.6%。

验收监测期间, 废气污染物最高排放浓度两天分别为非甲烷总烃: 7.01mg/m³、8.75mg/m³, 苯: <0.0015mg/m³、<0.0015mg/m³, 甲苯: 0.0383 mg/m³、0.0344mg/m³, 二甲苯: <0.0015mg/m³、<0.0015mg/m³; 最高排放速率两天分别为非甲烷总烃: 6.22×10⁻²kg/h、7.65×10⁻²kg/h, 甲苯: 3.50×10⁻⁴kg/h、3.32×10⁻⁴kg/h; 非甲烷总烃排放达到《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4-2018) 表 1 中排放限值要求, 即非甲烷总烃≤50mg/m³ (1.5kg/h)、苯≤1mg/m³ (0.2kg/h)、甲苯≤3mg/m³ (0.3kg/h)、二甲苯≤12mg/m³ (0.5kg/h)。

验收监测期间, 厂界监控点处最高排放浓度分别为非甲烷总烃: 1.23mg/m³、1.17mg/m³, 苯: <0.0015mg/m³、<0.0015mg/m³, 甲苯: 0.0043mg/m³、0.0057 mg/m³, 二甲苯: <0.0015mg/m³、<0.0015mg/m³, 达到《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4-2018) 表 3 中无组织限值要求, 即非甲烷总烃≤2.0mg/m³、苯≤0.1mg/m³、甲苯≤0.6mg/m³、二甲苯≤0.2mg/m³。

验收监测期间, 厂区内监控点处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分别为 1.99mg/m³、2.04mg/m³, 达到《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4-2018) 表 2 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中无组织控制要求, 即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8.0mg/m³。

(3) 项目本阶段研磨、打样、印刷、晾干、封面等工序工作时间 1800 小时/年, 非甲烷总烃按平均速率 0.0649kg/h 计算, 监测期间平均工况负荷 82.5%, 则 VOCs 排放量为 0.0649kg/h×1800 小时÷工况负荷 82.5%=0.1416t/a, VOCs 排放量<0.1725t/a, 符合《德化县锐盛印刷有限公司年印刷陶瓷花纸 20 万张项目环

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意见（泉德环评〔2025〕表 14 号）内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4）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阶段竣工工程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59.4dB(A)~62.3dB(A)，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声环境功能区厂界噪声排放限值的要求，即：昼间 ≤ 65 dB，项目夜间不生产，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5）固体废物：

本阶段竣工工程生产不合格品收集后外售给可回收利用的厂家；废滤材收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封面油、汽油空桶收集后由生产厂家回收利用，用于同产品包装；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触变性调墨油和颜料、稀释剂空桶、废活性炭、废催化剂、废旧网版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置，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理，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在建设及生产过程中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进行了建设，并落实了各污染防治措施，验收监测各污染物排放符合环评批复执行的国家规定排放标准。项目配套废水、废气、噪声环保设施验收为合格，工业固废全部收集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因此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附图：

-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2、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 3、项目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件：

- 1：环评批复
- 2：检测报告
- 3：排污登记回执
- 4：公示材料

